

证券代码：839502

证券简称：通普股份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5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胥军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迎宾支行申请贷款并委托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担保及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为了满足经营需要，拟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迎宾支行贷款

2,000,000.00元，贷款期限为12个月，贷款年利率为3.9%，还款方式为按月付息，分次还本，（具体贷款利率及借款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借款合同》为准）。上述贷款委托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公司向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以下反担保措施：（1）、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湖南天辰建设有限公司未来五年内形成的应收账款；（2）、质押专利贰件，名称：Gamma-TiAl金属间化合物表面金属/陶瓷复合涂层的制备方法，专利号：ZL 2018 1 0878425.0；名称：源漏对称可互换双括号形栅控隧穿晶体及其制造方法，专利号：ZL 2017 1 1046023.6。同时由孙宇佳及胥军为黑龙江省鑫正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的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单方面受益，无需按照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通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30日